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LNG 气化站（19.9m ³ ）安全现状评价		
项目详细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咸祥镇里蔡村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项目简介	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01 月 11 日，法定代表人董妙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796027363L。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宁波市鄞州区咸祥镇里蔡村。经营范围：电力器材、船舶设备及配件、交通设施、钢结构件、热浸锌的制造、加工；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公司现有金属构件生产项目。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版），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行业分类属于“金属制品业”大类中的“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小类，代码“C3360”。 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锅炉，需使用天然气做为锅炉房燃料，故在该公司厂区范围内设置了一个 LNG 气化站，站内设有一个 19.9m³ 的 LNG 储罐。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为该气化站的安全责任主体，负责气化站内储罐及配套设备设施日常使用、操作人员培训教育以及站内设备的维护保养等工作。浙江绿华安信新能源有限公司为 LNG 供气商，主要负责向本项目供应 LNG。		
报告编号	YL-3-24-01C-028	现场勘查时间	2023/11/16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4/1	项目组长	孟平
项目组成员	邱飞明、刘军国、相稚童、廖泽平		
报告编写员	相稚童		
报告审核员	程利伟	过程控制负责人	林永斌
技术负责人	王孝奎		
评价结论	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须将本评价组提出的问题及整改建议加以落实，并经本机构确认后，宁波通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LNG 气化站（19.9m ³ ）安全状况可以满足安全生产的要求。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